新时代高校教师党支部参与院系重要决策的价值意蕴、现实困境及提升路径

赵鑫

宁波大学人工智能学院，浙江 宁波 315211

DOI: 10.61369/ETR.2026270025

摘　　要： 高校教师党支部参与院系重要事项决策是坚持和加强党对高校全面领导、完善中国特色现代大学治理体系、推进基层治理现代化的重要制度安排。当前，教师党支部参与院系决策已由建章立制阶段转向落地见效阶段，实践中仍存在定位模糊、程序失范、能力不足、监督弱化等问题，顶层设计与基层实践之间存在明显的“落实落差”。本文以《中国共产党普通高等学校基层组织工作条例》为遵循，立足高校二级学院治理场景，系统阐释教师党支部参与院系决策的四重价值意蕴，切实把基层党组织政治优势、组织优势转化为院系治理效能与高质量发展优势。

关 键 词： 高校教师党支部；院系重要决策；党建业务融合

The Value Implications, Practical Dilemmas and Improvement Paths of University Party Branches of Faculty Participating in Major Decision-Making of Schools and Departments in the New Era

Zhao Xin

School of Artificial Intelligence, Ningbo University, Ningbo, Zhejiang 315211

Abstract: The participation of faculty Party branches of universities and colleges in decision-making on key departmental matters constitutes an important institutional arrangement for upholding and strengthening the Party's overall leadership over institutions of higher education, improving the modern university governance system with Chinese characteristics, and advancing the modernization of grassroots governance. At present, the work of faculty Party branches participating in departmental decision-making has shifted from the stage of establishing rules and systems to that of delivering tangible results. Nevertheless, practical implementation is still plagued by such problems as vague functional positioning, irregular procedures, inadequate capacity and weak supervision, giving rise to a prominent "implementation gap" between top-level design and grassroots practice. Guided by the Regulations on the Work of Grassroots Organizations of the Communist Party of China in Institutions of Higher Education, this paper takes the governance context of secondary colleges in universities as its standpoint, systematically elaborates on the four-fold value implications of faculty Party branches' participation in departmental decision-making, and effectively translates the political and organizational strengths of grassroots Party organizations into governance efficiency and high-quality development strengths of academic departments.

Keywords: university faculty Party branch; major decision-making of schools and departments; integration of Party building and professional work

教师党支部作为党密切联系高校教师群体、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的基层组织，在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方面承担着不可替代的政治责任。《中国共产党普通高等学校基层组织工作条例》（以下简称《条例》）[1] 明确规定，“教职工党支部参与本单位重大问题决策，支持本单位行政负责人开展工作，对教职工职称评定、岗位（职员等级）晋升、考核评价等进行政治把关。”党的二十大报告 [2] 进一步提出，增强基层党组织政治功能和组织功能，推进基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在高等教育内涵式发展背景下，院系作为高校办学运行的核心单元，其决策质量直接关系学科建设、人才培养、师资发展与资源配置效能。推动教师党支部制度化、规范化、实质化参与院系重要决策，既是强化党对高校全面领导的政治要求，也是破解党建与业务“两张皮”、提升基层治理水平的实践路径 [3]。

项目信息：宁波大学2022年度学校科研基金（文科）党建专项项目“高校基层二级学院党的政治建设研究”（项目编号：ZX2022001458）阶段性成果。

作者简介：赵鑫，宁波大学信息科学与工程学院党委委员、组织员，讲师，主要研究方向为高校党建、思想政治教育。

Copyright © This Work is Licensed under A Commons Attribution-Non Commercial 4.0 International License.

一、新时代高校教师党支部参与院系重要决策的价值意蕴

1. 加强党对高校全面领导的根本保证。我国高校是党领导下的社会主义高校，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必须把党的领导贯穿办学治校、教书育人全过程。教师党支部扎根教学科研一线，是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在高校基层落地的直接承载者，是确保院系决策政治方向正确、价值导向鲜明的组织保障。在意识形态领域形势复杂、各类社会思潮交流交融交锋的背景下，教师党支部通过前置研究、政治审核、风险研判等方式，将政治标准嵌入人才引进、职称评聘、评优评先、课程建设、教材选用等关键环节，能够有效防范政治偏差与意识形态风险。通过制度化参与决策，把党的教育方针、政治要求、价值立场转化为院系具体办学举措，推动党的领导从“宏观要求”向“微观落地”转化，筑牢高校基层政治安全与意识形态安全屏障[4]。

2. 提升院系治理效能的重要支撑。院系是高校治理体系的基础单元，其治理水平直接决定高校整体治理效能。现代大学治理强调多元主体协同参与，改变单一行政主导模式，更加注重民意基础、专业判断与政治引领的统一。教师党支部直接联系广大教师，熟悉学科发展规律、教学科研实际与教师真实诉求，在院系决策中具有独特的信息优势与组织优势[5]。一方面，党支部通过广泛调研、座谈交流、意见征集，弥补行政决策信息不对称、视野局限等不足，提升决策的科学性、可行性与认可度；另一方面，党支部能够发挥政治引领、思想引导、矛盾协调作用，在绩效分配、职位晋升、资源配置等涉及利益调整的事项中做好解释沟通、凝聚共识、化解矛盾工作，降低决策执行阻力。可以说，教师党支部深度参与决策，既是完善内部治理结构的内在要求，也是提升决策执行力、增强组织凝聚力、推动院系高质量发展的重要支撑[6]。

3. 破解党建与业务“两张皮”的关键路径。党建与业务工作脱节是长期困扰高校基层党建的突出问题。其深层原因在于党建工作未能有效融入业务运行核心环节，多停留在组织生活、学习教育等层面，难以与学科建设、教学科研、师资管理、资源配置等中心工作同频共振。教师党支部参与院系重要决策从制度层面把党建工作与业务决策深度融合，使政治把关、组织监督、民意汇聚成为决策必经环节，推动党建工作从“软任务”变成“硬约束”，从“被动配合”转向“主动融合”。党支部在参与决策中抓方向、抓把关、抓凝聚、抓落实，使党建工作真正围绕中心、服务大局、融入业务，实现党建与事业发展目标同向、部署同步、工作同力，从根本上破解“两张皮”难题，构建党建引领事业发展的良性格局[3]。

4. 保障教师合法权益与激发队伍活力的有效渠道。教师是办学的主体力量，维护教师合法权益、畅通诉求表达渠道、激发教师干事创业热情，是高校基层治理的重要目标。教师党支部作为党联系教师、服务教师、凝聚教师的桥梁纽带，天然承担着反映教师呼声、协调利益关系、化解矛盾问题的职责。在岗位聘任、职称评聘、考核评价、绩效分配、发展机会等与教师切身利益密切相关的事项中，党支部能够代表教师群体充分发声，推动决策更加公平公正、合理可行[4]。通过制度化参与，党支部把组织关怀与制度保障落到教师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问题上，不断增强教师的归属感、获得感与幸福感，引导广大教师心无旁骛投身教学科研，营造风清气正、团结奋进、共谋发展的良好育人环境，为高校事业发展提供持久内生动力。

二、新时代高校教师党支部参与院系重要决策的现实困境

1. 定位失准催生角色双重偏向。清晰的功能定位与权责边界，是党支部有效参与决策的前提。但在实践中，部分高校与二级学院对《条例》规定理解不深、转化不够，未能结合院系实际制定可操作的权责清单，导致党支部在参与决策时出现明显的角色偏差。一方面表现为参与缺位、功能弱化，党支部被排斥在人事、资源、分配等核心决策之外，仅以被动列席方式参会，在关键事项上话语权不足、影响力偏弱，政治把关流于形式；另一方面表现为职责越位、干预过度，部分党支部逾越政治引领、监督保障的边界，过度介入学术评价、教学安排、科研管理等专业事务，甚至替代学术委员会与行政班子作出专业判断，既违背学术治理规律，也影响党政协同效率。定位模糊直接导致党支部“不敢参与、不会参与、不便参与”，难以发挥战斗堡垒作用[7]。

2. 程序失范导致运行形式割裂。程序正义是实质参与的重要保障。当前多数高校已在制度层面要求党支部对重大事项进行前置研究，但在二级学院执行中普遍存在程序简化、运行松散、衔接不畅等问题。一是前置研究走过场，议题通知滞后、材料送达不及时，留给党支部调研、研讨、酝酿的时间严重不足，甚至出现会前临时通知、会上仓促表态的现象，前置研究形同虚设。二是参与链条碎片化，党支部参与多局限于会议现场表态，前期调研、中期协商、后期督办等环节普遍缺失，难以形成全过程参与[7]。三是台账记录不规范，支部意见形成过程、表达内容、采纳情况、未采纳理由等缺乏完整记录，导致责任无法追溯、监督缺乏依据、经验难以沉淀。程序失范使得决策参与停留在“应景式”“点缀式”层面，难以发挥实质性作用。

3. 能力短板制约参与质效。党支部参与决策的质效，取决于支部书记与党员队伍的综合能力。现实中，三支队伍能力短板尤为突出。一是支部书记“双带头”能力不均衡，教师党支部书记多为学术骨干，教学科研任务繁重，党务精力被严重挤压；部分书记政策理解、协商沟通、风险研判、议事表达能力不足，无行政职务者话语权偏弱，意见易被边缘化[8]。二是普通党员参与意识与能力不足，部分教师党员重业务、轻党建，认为决策是行政事务，与己无关，参与意愿低迷；同时对政策法规、议事规则、治理逻辑不熟悉，难以提出专业、可行、有分量的意见建议。三是党政协同机制不健全，支部与行政班子信息不通、沟通不畅、联动不够，事前不酝酿、事中不协商、事后不通气，导致党支部参与缺乏稳定渠道与有效载体，难以深度嵌入治理过程[4]。

 Copyright © This Work is Licensed under A Commons Attribution-Non Commercial 4.0 International License.

4. 监督弱化消解制度刚性。健全的监督、考核与问责体系，是确保制度落地的关键。当前高校在监督层面存在明显短板，导致制度执行刚性不足。一是监督流于形式，监督多停留在“是否参会、有无记录”等表面环节，对参与质量、意见采纳率、政治把关实效、决策合规性等核心内容关注不够[9][10]。二是监督体系碎片化，党办、组织、纪检等部门监督职责不清、协同不足，出现“多头监督”与“监督空白”并存现象，难以形成合力。三是考核导向偏差，党支部考核仍偏重会议次数、学习笔记、活动开展等常规指标，对决策参与、政治把关、党建融合实效等权重偏低，难以发挥指挥棒作用。四是激励问责缺位，对履职突出的支部与个人缺乏正向激励，对规避前置程序、压制支部意见、履职消极敷衍等行为缺乏刚性问责，制度逐渐“软化”“空转”[10]。

三、新时代高校教师党支部参与院系重要决策的提升路径

1. 厘清参与权责范围。明确权责边界是破解参与缺位与越位问题的基础。依据《条例》[7]规定，结合二级学院治理实际，应以清单化方式对参与事项进行分类界定，实现参与范围清晰、权责对等、运行规范。一是明确政治把关类必参与事项[7]。将意识形态阵地管理、师德师风考核认定、人才引进政治考察、职称评聘政治审核、评优评先与干部推荐、师生重大奖惩处分等纳入必审范畴，严格执行前置审核程序，未经支部政治把关合格的事项，不得提交党政联席会议决策。二是明确协商建议类重点参与事项。将学院发展规划、学科专业布局、师资队伍建设、经费资源配置、绩效分配方案、内部制度修订等纳入重点协商范围，支持党支部广泛征集教师意见、开展调研研判，为科学决策提供民意支撑与专业参考。三是明确专业执行类不参与事项。对纯学术评价、日常教学安排、课程调度、科研项目具体实施等专业技术性事务，交由学术组织与行政班子依法依规履职，党支部坚守政治引领定位，不越位干预具体业务执行环节。

2. 规范议事运行程序。程序规范是提升参与质效的关键保障。应立足二级学院议事决策实际，构建前后衔接、运行顺畅、有据可查的制度化流程，推动参与从“形式化”走向“实质化”[10]。一是完善议题前置告知制度。学院党政办公室应在召开党政联席会前5个工作日，将议题、方案、背景材料等送达相关党支部，保障支部有充足时间开展研读、调研与酝酿，杜绝临时动议、仓促议事。二是规范支部集体研议环节。党支部通过支委会、党员座谈会、一线调研等方式，重点从政策合规、师生诉求、风险隐患、可行程度等方面开展研判，形成书面集体意见，经支部书记签字后报送学院党委，作为上会必备材料[10]。三是强化会议意见表达与回应。党支部书记或授权代表列席相关决策会议，完整陈述支部意见；行政负责人对支部意见逐条回应，未采纳的合理意见应书面说明理由，相关材料统一归档，确保程序可追溯、责任可落实。四是健全决策执行跟踪反馈机制。党支部持续关注决策落地情况，及时收集教师反映、执行堵点与矛盾问题，定期向学院党委反馈，推动决策优化完善，防止“决策一出台、工作就断线”。

3. 强化支部队伍建设。队伍能力是决定参与成效的核心因素。应聚焦支部书记、党员队伍、党政协同三个关键维度，构建能力培育、实践锻炼、机制保障相结合的建设体系[4]。一是建强“双带头人”支部书记队伍。坚持政治素质与学术能力并重，优先选拔党性强、业务精、作风正、群众威信高的学术骨干担任支部书记；学院党委定期开展政策解读、议事规则、协商沟通、风险研判等专题培训，提升党务治理能力；将决策参与、政治把关成效纳入支部书记述职评议与绩效考核，压实履职责任[8]。二是提升教师党员主体参与素养。加强党员意识教育，引导教师党员破除“重业务、轻党建”的认知偏差，增强身份认同与治理责任；通过议题认领、专题调研、议事观摩、案例研讨等方式，提升党员政策理解、理性表达、建言献策能力，使意见建议更具专业性与可行性。三是健全双向进入、交叉任职协同机制。推动系部党支部书记兼任系副主任等行政职务，行政班子党员成员进入支部委员会，从组织架构上实现党政融合；建立月度沟通会商制度，学院班子与支部书记定期交流信息、酝酿议题、协调分歧，形成事前沟通、事中协同、事后督办的共治格局。

4. 抓实全程监督机制。监督考核是维护制度刚性的重要手段。应构建多层次、全覆盖、重实效的监督考评体系，推动制度落地见效[9][10]。一是构建三级联动监督格局。支部层面由纪检委员牵头，每季度开展自查，重点检查前置研究、意见形成、程序规范等情况；学院党委每半年开展专项督查，聚焦人事、评聘、分配、资源等关键事项，核查制度执行情况；学校党委每年开展随机抽查，对落实不力、形式主义突出的单位通报整改。二是优化差异化考核评价体系。调整党支部考核指标权重，降低常规党务量化指标，提高决策参与度、意见采纳率、政治把关成效、教师满意度、党建业务融合度等核心指标权重；借鉴“双述双进”机制，将支部书记与系主任履职述职同决策参与实效挂钩，强化考核导向。三是健全激励与双向问责机制。对主动履职、精准建言、成效突出的党支部与党员，在评优评先、骨干推荐、干部选拔中予以倾斜；对无正当理由规避前置程序、压制支部合理意见的行政负责人，以及履职消极、把关缺位的党支部，依规进行约谈提醒、通报批评，以刚性约束保障制度执行[10]。

5. 完善长效参与保障。系统支撑是实现长效运行的重要基础。应从制度、组织、资源三个层面完善配套保障，为党支部参与决策创造良好条件。一是强化制度供给。以《条例》为依据，修订学院“三重一大”决策实施办法、党支部议事规则等文件，明确未经支部前置研究不上会、未经政治把关不通过、支部意见不归档不生效的刚性条款；建立容错纠错机制，对依规履职、大胆建言、因客观条件出现偏差的予以免责，解除基层参与顾虑[10]。二是优化组织设置。按照学科相近、业务关联、便于治理原则，把党支部建在系部、科研团队、教学平台上，实现组织设置与治理单元高度契合；推行党支部参与决策标准化建设，统一流程模板、记录格式、归档要求，降低基层操作成本[4]。三是强化资源支撑。统筹教学科研与党务工作时间，设置固定议事时段，避免时间冲突；设立党支部工作专项经费，保障调研、培训、会

Copyright © This Work is Licensed under A Commons Attribution-Non Commercial 4.0 International License.

务等支出；将决策参与表现纳入教师年度考核、职称评聘、评优评先参考指标，激发教师党员参与治理的内生动力。

高校教师党支部参与院系重要决策是坚持党对高校全面领导、推进基层治理现代化、破解党建与业务“两张皮”的制度性举措与实践性路径。当前，相关制度框架已基本建立，工作重心转向落地见效、提质增效。面对定位不准、程序不规范、能力不足、监督弱化等现实困境，必须以清单化明权责、以程序化规运行、以专业化强能力、以立体化严监督、以系统化固保障，推动教师党支部从“被动列席”向“主动嵌入”转变，从“形式参与”向“实质把关”提升[1][3]。新时代新征程，高校应进一步强化大抓基层的鲜明导向，把党支部参与院系决策作为基层党建与事业融合的重要抓手，不断完善制度机制、强化能力支撑、压实监督责任，切实把基层党组织的政治功能、组织功能转化为凝聚教师、优化治理、推动发展的强大效能[9]，为建设中国特色、世界一流大学提供坚强政治保证与组织保证。

参考文献

[1] 中国共产党普通高等学校基层组织工作条例 [Z].2021.

[2] 党的二十大报告辅导读本 [M]. 北京：人民出版社，2022.

[3] 李志强 . 党建与业务深度融合视角下高校教师党支部政治把关机制研究 [J]. 学校党建与思想教育，2023(18):65-67.

[4] 中共教育部党组 . 关于加强新形势下高校教师党支部建设的意见 [Z].2017.

[5] 周光礼 . 中国特色现代大学治理体系的建构逻辑 [J]. 教育研究，2021,42(07):48-58.

[6] 王建国 . 高校院系治理现代化视域下党支部功能实现路径 [J]. 思想教育研究，2024(02):112-117.

[7] 张雪梅 . 高校教师党支部参与院系重大决策的现实困境与制度优化 [J]. 黑龙江高教研究，2023,41(09):62-66.

[8] 中共教育部党组 . 关于高校教师党支部书记 " 双带头人 " 培育工程的实施意见 [Z].2018.

[9] 刘建军 . 基层党组织政治功能与组织功能融合实现机制研究 [J]. 马克思主义与现实，2022(06):156-162.

[10] 中共中央 . 中国共产党支部工作条例（试行）[Z].2018.

 Copyright © This Work is Licensed under A Commons Attribution-Non Commercial 4.0 International License.